证券代码：301057　　证券简称：汇隆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8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0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5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5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顺华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6,969,43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股份 1,293,655 股后的股本 115,675,78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0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23,135,156.6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鉴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6 年 6 月 1 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做出相应调整，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11.70 元/股调整为 11.50 元/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张井东、雷正位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符合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65 名，可归属的数量共计 34.48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11,696.9438 万股的 0.29%。董事会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相关归属事宜，并将对部分未达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处理。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张井东、雷正位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预留权益失效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 1 人离职，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离职人员不符合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应当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其全部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共 5.00 万股。

鉴于 2 名激励对象因不完全满足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不能完全归属，根据《激励计划（草案）》《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对前述人员不能完全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共计 0.32 万股第二

类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

综上，本次合计作废 5.32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经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即预留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应在 2026 年 10 月 15 日前完成授予。由于公司在前述期间内无向潜在激励对象授予预留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计划，本激励计划预留的 31.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已失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作废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张井东、雷正位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日